



联合国 大会



Distr.
LIMITED

A/C.3/34/L.34
7 November 197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UN LIBRARY

第三十四届会议

第三委员会

议程项目 12

NOV 12 1979

UN/SA COLLECTION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

受教育的权利

阿尔及利亚、孟加拉国、玻利维亚、布隆迪、
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厄瓜多尔、
埃及、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莱
索托、利比里亚、马达加斯加、毛里求斯、
摩洛哥、巴基斯坦、巴拿马、秘鲁、菲律宾、
卡塔尔、罗马尼亚、卢旺达、索马里和南斯
拉夫：决议草案

大会，

回顾大会于一九六六年十二月十六日所通过、承认人人有受教育的权利的《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国际公约》，

考虑到教科文组织大会于一九六〇年十二月十四日所通过，《反对教育歧视公约》的重要性，

深信载有《社会进步及发展宣言》的一九六九年十二月十一日第 2542 (XXI V) 号决议的规定切合时代，其中除了别的以外特别强调为社会的全盘发展而训练国

79. -29179

家人员及干部的重要性，

强调为人格的充分发展和其他基本人权与自由的享受而实现受教育的权利极关重要，

考虑到教育过程可以大大有助于社会进步、国家发展、各国人民之间的相互了解和合作、加强和平和国际安全，

重申训练国家人员和干部的关键重要性，包括建立和改善立法结构，务须实现和保证受教育权利的充分享受，

回顾建立新的国际经济秩序的必要条件，为提供有效支助，以改善和扩展教育系统并为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发展培养专业人员和合格的干部，

深信联合国、联合国各专门机构、特别是教科文组织，能够继续发挥日益重大的作用，支助受教育权利的实施、教育的发展，并依照发展中国家实现全盘进步和发展需要培养全国各部门所需要的工作人员，

1. 请所有国家考虑采取适当的立法、行政及其他措施，包括提供物质保证，以确保受普及教育的权利的充分实现，特别是免费提供的初等义务教育、中等教育的普及和逐步做到免费提供中等教育的机会，使用一切教育设备的均等机会以及使年青一代有机会学习现代科学和文化；

2. 吁请所有国家，特别是发达国家，采取提供研究奖学金的方式和其他方式，积极支持发展中国家为教育和训练全国工业、农业和其他经济及社会部门所需人员所作的努力，

3. 请所有国家和联合国所有专门机构在一九八〇年五月一日前将它们对于在联合国系统内建立方案以推进发展中国家国家人员的教育与训练的意见和建议，递交秘书长；

4. 请秘书长同教科文组织总干事举行协商，根据各会员国对于此种方案的建立与活动方式所表示的意见拟订建议，提交大会第三十五届会议审议，同

时应顾及联合国发展方案（发展方案）和其他自愿基金的目标，以期在发展中国家的一切层级上设置适当的教育网，并使受益的发展中国家能够根据其本国需要、优先次序和兴趣，选定愿意得到研究奖助和其他便利的活动领域；

5. 请教科文组织总干事向联合国大会第三十五届会议提出一份报告，叙述全世界实施受教育权利的情况，就中提出他对于发展中国家可在符合它们全盘进步与发展的要求的情况下采取何种实际行动以推进国家人员的教育与训练所获致的结论。